

《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填写说明

(2025 年版)

1.表格为两页，不得随意增加页数或修改表格。表格填写应当字迹清晰、信息完整，不得涂改数据或出现空白项，纸质原件须双面打印。

2.表格中“基本情况”和“申请理由”栏由学生本人填写，其他各项必须由学校有关部门填写。

3.表格中学习成绩、综合考评成绩排名的范围由各高校自行确定，院系、年级、专业、班级排名均可，但必须注明评选范围的总人数。

4.申请学生如学习成绩排名或综合考评成绩排名没有进入前 10%，但达到前 30%（含 30%），除填写本表外，还需提交详细的证明材料作为本表附件，证明材料须经学校审核盖章确认。上述比例不得通过四舍五入方式计算得出，如某学生在 99 人中学习成绩排名第 10，即排名 10.1%，须按超出 10%处理。

5.当申请学生学习成绩为年级同一专业排名第 1 名，但该专业总人数少于 10 人时，需要提供经学校审核盖章确认的情况说明。

6.表格中“申请理由”栏的填写应当全面详实，能够如实反映学生学习成绩优异，创新能力、社会实践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。字数控制在 200 字左右。

7.表格中“推荐理由”栏的填写应当简明扼要，字数控制在 100 字左右。推荐人必须是申请学生的辅导员或班主任，其他人无权推荐。

8.表格必须体现学校各级部门的意见，推荐人和学校各院系主管学生工作的领导同志必须签名，不得由他人代写推荐意见或签名。

9.表格中“学校意见”栏必须加盖学校公章。设立院（系）的学校必须加盖院（系）公章，不设立院（系）的学校，必须在“院（系）意见”栏中说明。表格中凡需签名之处，必须由相关人员亲手签写。

10.推荐理由、院（系）意见、学校意见填写时间处于节假日的，需提供学校盖章的情况说明。

11.公示起始日至结束日应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（不含起始日当天）。

附件 1-3

2024—2025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（样表）

学校：（全称，与公章一致） 全国学籍号：（按所分名额性质填写教育或技工学籍号：教育以 G 或 L 开头，人社填写全国技工院校学籍系统生成的学籍号）

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XX 年 X 月													
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 /群众等		民族	汉族等	入学年月	XX 年 X 月												
	年级	2023 级或 2024 级		专业	只填专业名称 不要写成班级	班级	如无则不填												
	学制	三年		联系电话															
	身份证号																		
学习情况	实行综合排名：___（选填“是”或“否”） 综合排名：___/___（名次/总人数） 综合排名填写后，成绩排名为选填。 综合排名不填写，成绩排名为必填。					学习成绩排名：___/___（名次/总人数） 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填写。排名必须在 5%（含 5%）， 或排名未进入前 5%，但达到前 30%（含 30%）的 学生且在道德风尚等方面表现特别突出的，可填 报。（具体要求参见评审办法和工作通知）													
在校 期间 主要 获奖 情况 （不可 增删行 数）	日期	奖项名称					颁奖单位												
	202X 年 X 月	1. 获奖项目，不含各类资格考试。					如较多可只填主要颁奖单位												
		2. 奖项按照国家级、省级、地市级、区县 级、学校级顺序逐级填写（同一竞赛、展演、 表彰项目，按最高等级获奖情况写），若较 多则选重要奖项。					填写的所有奖项均需上传佐证材料												
		3. 奖项名称示例：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 职业技能大赛（一类职业技能大赛）。					只有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和二类职业技能 竞赛需要标注比赛类型，其他比赛不需要												
申请 理由 (200 字)	1. 本人（开头写） 2. 如实反映本人在成绩表现、道德风尚、专业技能、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 优秀的情况。字数控制在 200 字左右。 申请人签名(手签)：（本人手签，不可用签名章） 年 月 日 （在推荐时间之前）																		

推荐理由 (100字)	1. XXX 同学（开头写） 2. 推荐理由简明扼要，字数控制在 100 字左右。推荐人必须是班主任或学生工作管理人员。 3. 符合真实情况，不可千篇一律、过于简单。 推荐人（班主任或学生工作管理人员）签名： （本人手签，不可用签名章） 年 月 日 （在申请时间之后，年级意见时间之前）
年级 意见 (专业)	1. XXX 同学（开头写） 2. 由年级（专业）主管学生资助工作负责人适当评价参评学生各方面表现，同时写明 “同意推荐” 字样。 年级（专业）主管学生资助工作负责人签名： （本人手签，不可用签名章） 年 月 日 （在推荐时间之后，学校意见时间之前）
学校 意见	经学生申请、推荐人推荐、年级（专业）提出意见、学校评审后，于__月__日至__月__日在校内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。（公示起始日期不早于年级意见） （学校公章） （不得使用部门章） 年 月 日 （不能早于公示结束时间）